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0-025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7,000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3,900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4,1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汇利丰”2020年第6154期对公定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类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汇利丰”2020年第6154期对公定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85天、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94天、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95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格林达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 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00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543.97万股,每股发行价21.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420.44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408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331.4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332ZC0285号”《验资报告》,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四川格林达10kt/a电子材料项目	42,611.77	36,331.44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595.15	4,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9,206.92	50,331.44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汇利丰”2020年第6154期对公定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3.00%或4.150%年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性安排	参考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5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900	3.61%年(单季)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性安排	参考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4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	—	—	—	否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100	3.61%年(单季)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性安排	参考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5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都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二)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根据《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3.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对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00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543.97万股,每股发行价21.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420.44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408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331.4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332ZC0285号”《验资报告》,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4.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情况

根据《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4. 提案登记日:2020年9月24日

5. 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29日上午9:15-9:25,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29日13:00-15:00。

2.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本公司会议室

3.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律师等

4.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公司股东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本次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权。

5. 股东登记日:2020年9月24日

6. 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律师等

8.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本公司会议室

9.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29日13:00-15:00

10.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2020年9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11. 登记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设在公司证券部内),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12.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2020年9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13. 现场会议议程:2020年9月29日13:00-15:00

14.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15.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16.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17.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18.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19.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20.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21.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22.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23.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24.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25.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26.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27.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28.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29.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30.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31.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32.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33.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34.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35.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36.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37.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38.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39.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40.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41.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42.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43.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44.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45.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46.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47.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48.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49.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50.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的交易时间。

51. 现场会议投票办法: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段时期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通过